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九台农商银行 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台农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16 年 7 月 29 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九台农商银行作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九台农商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九台农商银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0307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联接基金 A	开通	开通	开通
2	000404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3	000603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4	000950	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5	001018	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6	001076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7	001184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8	001373	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9	001433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0	001475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1	110001	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2	110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3	110003	易方达 50 指数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4	110005	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5	110009	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6	110010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7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8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9	110013	易方达科翔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0	110015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1	110019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2	110020	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3	110021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4	110022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5	110023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6	110025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7	110026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8	110029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9	110030	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30	112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二、关于本公司在九台农商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 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 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九台农商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 100 元。九台农商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九台农商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九台农商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 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九台农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九台农商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九台农商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九台区新华大街 504 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蔚山路 2559 号

法定代表人：高兵

联系人：曲凌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888-0-2

公司网站：<http://www.jtnsh.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9 日